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公會
日期：107.6.20
107年度收文字號第0289號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710

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349號16樓之2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陳宏棋

電話：06-5900326#112

傳真：06-5900327

電子信箱：chi294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務三字第10706786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民眾反映本市市道182線5k+085(東區東門路338巷)至14k+400(關廟區正義街)兩側人行道被售屋廣告占用，影響通行一案，惠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有上開情事者，於本(107)年8月31日前自行拆除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7年6月8日A-TB-2018-33437號陳情案辦理。
- 二、依臺南市市區道路管理自治條例第18條規定，人行道與慢車道間的側溝及緣石，不得擅自破壞或更改。另依同條例第28條規定，擅自破壞或更改人行道與慢車道間的側溝及緣石者，經限期改善，屆期卻未改善者，由管理機關處三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，並得以按次加以處罰；惠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有旨揭情事者，於本(107)年8月31日前自行拆除，如未改善，本局將依上開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第三工務大隊

局長蘇金安 公差出國
副局長王建雄 代行

擬：網站公告
電郵周知會員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大隊長決行